

南阳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

南阳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 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报告

2023年，市卫健体委在省卫健委、市委、市政府、市法治委的关心支持指导下，在市卫健体委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南阳市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宛发〔2021〕24号)《〈南阳市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重要举措分工方案》(宛法〔2021〕7号)《南阳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安排的通知》(宛法政办〔2023〕14号)等文件精神。坚持以“南阳创建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市”这一目标，认真履职，积极作为，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决策制度日趋完善，执法监督不断加强，社会矛盾依法化解，自身建设持续加强，公众安全感、社会满意度等指标位居全市前列，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绩。

一、严格落实党政主体责任

(一) 认真履行依法行政职责。委党组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严格落实党组主体责任，实行委主要领导为落实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积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依法治国理念，不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提高学习法律法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先后制定了《南阳市卫生健康系统落实行政执

法责任制的通知》《南阳市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综合监管工作的通知》《全市卫生健康系统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南阳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法治医院建设工作的通知》《南阳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关于调整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等有关文件，持续推进法治政府依法行政工作顺利开展。

（二）不断加强学法用法宣传教育。一是深入开展法治宣传。建立了系统普法责任制度，开展了《宪法》《民法典》宣传学习，制定宣传实施方案，利用卫生健康大讲堂、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活动，结合新媒体、自媒体网络平台和手机APP等方式开展普法宣传，营造学习宪法、维护宪法、使用宪法的浓厚氛围，效果显著。

（三）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印发卫健体系统2023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编印普法学习资料，确保领导干部及时学习掌握新法新规知识。采取委党组中心组（扩大）会议、法律法规培训班、邀请法律专家举办专题讲座等形式，组织卫健体系统领导干部、法制工作人员重点学习了《卫健法》《民法典》《信访工作条例》和卫生健康政策法规等，不断提高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和依法决策、依法管理能力。

（四）持续开展“送法上门”活动。围绕市委、市政府组织的第二批主题教育活动，在全市医疗机构大力开展医德医风专项整治，积极推进法律服务“进医院”系列活动，广泛开展《宪法》《监察法》《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河南省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和教育，增强医务人员依法执业意

识。

(五) 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聘请南阳律师事务所梁殿武律师为市卫健体系统的法律顾问，建立法律咨询、情况交流、信息通报制度，要求法律顾问在本单位所涉及的重大卫生体育项目、重大涉法事项、重大合同、重大行政决策、重大执法、复议诉讼等方面提供法律服务，开展法律风险评估与合法性、可行性论证，提供了有价值的法律意见、建议，防止和减少单位在履行社会管理职能中的决策风险。2023 年度，共参与行政诉讼 1 次、行政复议 3 次、法律审查 5 次，审查签订合同 2 次。

二、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 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一是全面推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依据《中共南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权责清单进行动态调整的通知》，经调整后我委权责清单共 350 项，其中行政许可共 16 项、行政处罚共 217 项、行政强制 17 项、行政给付 2 项、行政检查 45 项、行政确认 11 项、行政裁决 1 项、行政奖励 15 项、其他职权 26 项。行政许可原有 27 项，共调整 24 项，其中新增 5 项，取消 16 项，修改名称 3 项，调整后行政许可共 16 项；行政处罚原有 129 项，共调整 234 项，其中新增 105 项，修改名称 112 项，取消 17 项，调整后行政处罚共 217 项；行政强制原有 1 项，共调整 17 项，其中新增 16 项，修改名称 1 项，调整后行政强制共 17 项；行政给付原有 2 项，共调整 1 项，其中修改名称 1 项，调整后行政给付共 2 项；行政检查原有 6 项，共调整 44 项，其中新增 39 项，修改名称 4 项，调整实施依据 1 项，调整后行政检查共 45 项；行政确认原有 13 项，共调整 9 项，

其中新增 2 项，修改名称 3 项，取消 4 项，调整后行政确认共 11 项；其他职权原有 12 项，共调整 16 项，其中新增 14 项，修改名称 2 项，调整后其他职权共 26 项；二是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决策部署。主动适应监管“新常态”，积极探索“双随机”抽查工作机制，努力打造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的事中事后监管新模式，全力做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行网上年报和网上信息公示，重点抓好市场准入监管，对办事企业和涉及后置许可审批的行政事项，全部履行了“双告知”义务。2023 年，国家下达全市双随机任务涉及十个专业共 2707 家，涉及全市各县区范围内传染病防治 459 家、医疗卫生 412 家、公共场所 1191 家、生活饮用水 26 家、学校卫生 463 家、母婴保健 13 家、职业卫生 6 家、放射卫生 71 家、消毒产品 62 家、餐饮具消毒 4 家，抽查事项全覆盖、双随机检查任务圆满完成，达到完结率 97.86%，完成率 100%。全市双随机案件查处共 113 件，罚款 264600 元。并按时将结果信息在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官网“双随机一公开”公示专栏向社会公开。“双随机一公开”案件查处中存在的问题，现均已整改落实到位；三是创新社会治理，优化公共服务。深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努力把问题化解在基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不断深化食品药品安全、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持依法严惩与源头治理结合。推进法治医院建设工作，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实现依法治院工作全覆盖。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一是提高制度建设公众参与度。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涉及人民群

众切身利益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广泛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涉及企业和特定群体、行业利益的，充分听取企业、行业、人民团体、社会组织、群众代表等的意见；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严格规范性文件计划管理，进一步规范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发布程序；三是严格审查把关。始终坚持合法性与可行性并重的审查原则，提高发文的科学性和实效性，规范性文件事前合法性审查工作。

（三）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一是依法决策机制健全。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完善相关配套制度，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行政决策的必要程序，今年市卫生健康体育委重大决策事项5项，《南阳市“十四五”区域卫生规划（2021-2025年）》《南阳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南阳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南阳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南阳市乡村医疗卫生体系改革提升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均符合法定程序。增强公共政策制定的透明度和群众参与度，确保决策制度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二是实行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制度。除依法应当保密事项外，决策事项、依据和结果全部在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并为公众查阅提供服务。对社会关注度高的决策事项，认真进行解释说明。同时，除依法不予公开的外，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并向社会及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和理由；三是聘请咨询论证工作。对有关事项提出论证意见的专业人员，成立法律顾问室，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对重大行政决策

进行必要性、合法性、可行性、科学性论证；四是所有重大决策事项报告会前均由法制部门审查，确保所有决策合法合规。针对各类重大决策，从不同方面进行风险性评估，对决策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风险、必要条件、社会影响等方面进行分析，确保决策不会引起负面影响。

（四）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照《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文件要求，起草制定《南阳市卫生健康委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市卫生健康体育系统各行政执法单位积极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基本信息、结果信息，及时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抽查依据、抽查主体、抽查事项、抽查方式、抽查程序和查处结果等内容进行公开（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内容除外）。行政执法人员基本配备执法记录仪进行执法活动，重大执法决定均由政策法规科进行合法性审核；二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狠抓行政执法程序制度建设和落实，严格要求办理执法案件实行调查、审核、决定三分离制度，行政执法人员一律不得独自办案、审核、决定；三是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必须集体讨论。认真组织开展执法监督检查，切实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组织开展2023年行政执法检查，对各执法单位行政执法卷宗、行政执法程序等情况进行了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情况，要求各单位限期整改，参加此次评查的案卷由市卫生健康体育综

合执法支队和 13 个县市区卫生监督机构择优选送按照一般程序办结的卫生行政处罚案卷共 72 卷，范围涵盖公共卫生、医疗卫生、传染病防治、放射卫生、职业卫生五大专业。共评出优秀案卷 14 卷、合格案卷 56 卷、不合格案卷 2 卷，合格率 97.2%；四是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加强行政执法保障。按照上级部署，对市卫健体委行政执法单位因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不在执法岗位的行政执法人员进行清理。按照《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严格把控行政执法人员申领执法证件条件，逐一核实人员。组织行政执法证到期需年检的人员进行网络培训学习，学满课时后方可参加考试。目前，市卫健体委共有 70 人经过执法证考试，都已取得了执法证，9 人取得了执法监督证，经过年度审核 79 人均已合格。

（五）强化对行政权力的监督制约。一是自觉接受党内监督、监察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认真执行市委、市政府报告工作制度，接受询问和质询制度，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汇报。认真研究处理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有关审议意见，及时协调办理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并协调、督促相关科室向市人大、政协通报有关情况；二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围绕卫生健康体育事业中心工作，做好重大项目建设与实施、财政预算决算、脱贫攻坚工作、环境保护工作、安全生产工作、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信息公开。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各个环节，统一答复文书要素，健全备案机制；三是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做好政务舆情回应工作，落实涉事责任部门第一主体责任制，加

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联系沟通，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对涉及经济社会热点、重大突发事件、自然灾害、危害社会秩序和公众利益的不实信息等，加强舆情监测、处置，及时化解矛盾。

（六）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一是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着力建立矛盾预防机制、排查机制、调处机制、回访机制、调解员培训机制，对突出的矛盾纠纷，采取“拉网式”专项排查调处，确保矛盾纠纷得到及时有效化解；二是充分支持发挥市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作用。使当事人在接受调解时能感受到人民调解工作“公平公正、依法调解”的良好氛围，基本实现了小问题解决在当地，大事化解在基层的工作目标。2023年度经市医调委调解80余件医疗纠纷问题；三是加强法治宣传教育。2023年法治宣传教育着眼法治建设工作，在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在做实做细上下功夫，在活动载体和创新上下功夫，市卫健系统营造了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把学法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融入“主题教育”学习教育之中。利用普法在线平台线上、线下平台开展了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开展了“万屏点亮宪法”活动，在宣传期间，各类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宣传标语，形成了“万屏”联动，共同宣传宪法的强大声势和浓厚氛围，同时以易于传播、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方式组织开展宣传普及活动，活动现场共发放宣传折页、法律读本等宣传物品，共计3000余份，参与人员600多人，宣传受约群众150多人；四是建立“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有效提高执法的合法性、程序性、规范性和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取得了“八五”普法宣传教育显著成效。

(七) 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一是树立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用人导向。坚持考准考实，将发展观念强不强、法治素养好不好作为衡量识别干部人才的重要标准。在年度考核中，将了解干部法治观念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列入考核方案；二是树立正确导向。牢固树立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选人用人导向。在法治干部队伍调整时，充分征求相关领导、法治系统的领导干部和法治系统重要岗位科级干部的意见，真正将那些遵纪守法、依法办事、法治素养好的干部纳入组织视野，并对其中表现突出的优先提拔使用；三是强化对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和考察。明确学法内容、学法课时、学法培训、学法考核等一系列问题，领导不仅要学、要用，还要讲。组织开展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班，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守法用法，坚持依法办事，领导干部带头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树立制度规则意识，通过实践推进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化、常态化。

(八) 完善法治政府建设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由市卫健体委党组书记、主任李芳担任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党组成员、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任成员，下设置法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分管领导任办公室主任，各科室负责人为办公室成员，办公室负责法治建设日常工作，积极推动法治建设各项举措落实落地。

三、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过去的一年，是不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一年。我委的法治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积极成效，但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仍存在

一定的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法治理念有待进一步增强。法治政府建设意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对推进依法行政重要性认识不足，紧迫感不强，缺乏长远规划和有力措施，制度建设和工作进展缓慢，一些工作人员和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解决问题的意识和能力还不够强，在安排工作、督导检查、协调问题，特别是处理矛盾纠纷时，往往还是凭主观、靠经验、拍脑袋做决策，没有真正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去想问题、办事情；二是法制机构力量还比较薄弱。随着法治政府建设深入推进，委机关法制机构工作任务明显增加，开展工作和有效发挥综合协调作用难度比较大；三是社会矛盾处理机制不够健全。群众对公共服务、社会管理期望较高。面对各类矛盾和问题，信访、投诉、举报受理和矛盾纠纷排查机制尚不完善；四是监督体系还不健全。行政监督中存在监督方式、程序、权限、范围等不明确、不具体等问题，造成了有的事情多方插手、有的问题无人过问，还未形成分工合理、高效运行、协调互动的有机整体。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4年，是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之年，市卫健体委将继续在省卫健委、市法治委的正确领导和统一部署下，践行新发展理念，履职担当，积极作为，大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新的成绩。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把法治思维融入卫生健康体育事业整体工作全过程，按照《南阳市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宛发〔2021〕24号），《〈南阳市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重要举措分工方案》（宛法〔2021〕7

号)等文件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目标和任务,按期完成法治政府建设,提高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中的比重。

(二)依法履行行政职能。不断优化行政执法组织结构,优化公共服务,精简工作环节,有效地提升行政效率,规范行政行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三)完善依法决策机制。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研究等制度规定,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发挥好法制部门、法律顾问等司法保障的重要作用,探索建立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对违法决策、决策严重失误或者应及时决策但久拖不决而造成重大损失、恶劣影响的单位或个人,严格问责、严肃处理。

(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继续完善综合执法体制,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加强对基层执法监督和培训指导,继续推进全市执法人员清理工作,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五)依法化解矛盾纠纷。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增强多元化解社会矛盾工作合力,加强行政复议工作,积极做好行政应诉工作。

(六)坚持完善监督体制。进一步明确行政监督主体的权限范围,强化责任,各司其职,切实做到权责一致,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取得实效。

(七)加强法治医院建设。按照全面推进法治医院建设的工

作部署，积极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每年听取法治医院建设工作汇报，研究解决推进法治医院建设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加强法治医院建设进展情况定期检查和专项督查，认真落实法治医院建设情况报告制度。

（八）强化“八五”普法教育。按照普法教育整体规划要求，认真加强普法教育工作，进一步增强全体干部职工法治意识，突出抓好法治意识形态，领导干部以上率下，带头推动法治意识的不断巩固，加强法制机构规范化、专业化建设，强化学习，积极参加各级培训，强化法治宣传等活动，进一步提高卫健系统干部职工们的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

特此报告。

南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12月18日

